

证券代码:600737 证券简称:中粮屯河 公告编号:2015-034号

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其他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2、经公司控股股东中粮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询问，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目前不存在对我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3、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目前，公司没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计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价及其衍生品和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网站，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报刊、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三日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调整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发〔2008〕38号文），并参照《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以下简称“参考方法”）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基协发〔2013〕第13号）的有关规定，经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托管银行协商一致，决定于2015年7月23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万马股份”（股票代码002276）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并采用中基协AMAC行业指数作为计算依据。

在“万马股份”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恢复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24日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所持有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号文），并参照《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以下简称“参考方法”），经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08年9月起，采用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提供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对所管理的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的公允价值进行估值。

经与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15年7月23日起，本公司对旗下投资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远望谷”（证券代码：002161）、“海联威”（证券代码：002411）、“金龙机电”（证券代码：300032）、“金证股份”（证券代码：600446）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待上述股票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正常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本公司旗下基金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于估值的约定对基于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投资者可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www.xcfunds.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066咨询有关信息。

特此公告。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24日

证券代码:600755

证券简称:厦门国贸

编号:2015-44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近日，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两家全资子公司国贸期货经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期货”）与厦门启润实业有限公司（“厦门启润”）分别出资9,500万元和500万元在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内设立厦门片区内（以下简称“厦门自贸区”）设立厦门国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资管”）。国贸资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亿元，投资股比分别为国贸期货95%、厦门启润5%，未来将充分发挥公司品牌及本土优势，利用区

内的政策优惠及对台地理位置优势，发展资产管理业务及两岸金融投资业务。

国贸期货已在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设立国启润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可为产业客户和金融客户提供风险管理方案，目前运营良好。本次在厦门自贸区内设立国贸资管，有助于国贸期货打造成涵盖资产管理、财富管理及风险管理等创新业务的综合金融平台服务商。

特此公告。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四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独立董事明因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董事会，委托独立董事张华代为表决。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本次会议于2015年7月20日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

3、本次会议的召开时间为2015年7月23日，地点江苏南京，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表决。

4、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8人。独立董事何德明因工作原因委托独立董事张华代为表决。

5、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通过如下事项：

同意《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同意再次申请继续停牌，本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31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1个月。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具体内容

1、本次交易对方的名称及基本情况

（1）公司于2015年6月16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并开始停牌；2015年5月30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并开始按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连续停牌；2015年6月30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

（2）公司本次资产的筹划背景和目的：根据公司制定的发展战略，为了不断拓展轨道交通装备产品线，丰富轨道交通装备产品线，增强公司未来轨道交通主业的盈利能力，公司和股东争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公司筹划此次资产重组。

（三）重组停牌方案

1、目前公司正在积极推进各项工作，预计在2015年7月20日前完成各项工作。

2、公司在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所开展的主要工作

（1）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所做的工作

（2）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

（3）相关尽职调查和审计工作进展情况。截至目前，中介机构正深入开展对上市公司及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评估和审计工作，公司及有关各方对标的资产涉及的相关事项仍在进一步沟通中。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独立董事明因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董事会，委托独立董事张华代为表决。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本次会议于2015年7月20日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

3、本次会议的召开时间为2015年7月23日，地点江苏南京，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表决。

4、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8人。独立董事何德明因工作原因委托独立董事张华代为表决。

5、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通过如下事项：

同意《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同意再次申请继续停牌，本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31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1个月。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具体内容

1、本次交易对方的名称及基本情况

（1）公司于2015年6月16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并开始停牌；2015年5月30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并开始按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连续停牌；2015年6月30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

（2）公司本次资产的筹划背景和目的：根据公司制定的发展战略，为了不断拓展轨道交通装备产品线，丰富轨道交通装备产品线，增强公司未来轨道交通主业的盈利能力，公司和股东争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公司筹划此次资产重组。

（三）重组停牌方案

1、目前公司正在积极推进各项工作，预计在2015年7月20日前完成各项工作。

2、公司在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所开展的主要工作

（1）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所做的工作

（2）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

（3）相关尽职调查和审计工作进展情况。截至目前，中介机构正深入开展对上市公司及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评估和审计工作，公司及有关各方对标的资产涉及的相关事项仍在进一步沟通中。

证券代码:600289 证券简称:亿阳信通 公告编号:临2015-035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独立董事明因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董事会，委托独立董事张华代为表决。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本次会议于2015年6月16日，公司书面、E-Mail和电话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了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本次应参加审议的董事11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处负责人列席了会议。

4、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主持。

5、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

6、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出席人员、召集时间、召开地点、会议议程、投票方式等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规定。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回购股份的性质和用途

1、公司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金额上限为186,750万元，不低于186,750万元，回购价格区间为18.67元/股至20.00元/股，回购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2、公司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股数上限为1,000万股，即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1.00%，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完成的股份数量为准。

3、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实施回购，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186,750万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4、本次回购股份的股数、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5、本次拟回购股份的总额、股数、回购价格区间、回购期限、资金来源、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6、本次拟回购股份的实施安排、回购资金总额和回购价格上限测算的预计回购数量为104,82万股，回购股份比例约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0.18%，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本的变动情况如下：

7、本次拟回购股份的回购价格区间

8、本次拟回购股份的股数、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9、本次拟回购股份的总额、股数、回购价格区间、回购期限、资金来源、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10、本次拟回购股份的实施安排、回购资金总额和回购价格上限测算的预计回购数量为104,82万股，回购股份比例约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不高于0.18%，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11、本次拟回购股份的回购价格区间

12、本次拟回购股份的股数、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13、本次拟回购股份的总额、股数、回购价格区间、回购期限、资金来源、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14、本次拟回购股份的实施安排、回购资金总额和回购价格上限测算的预计回购数量为104,82万股，回购股份比例约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不高于0.18%，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15、本次拟回购股份的回购价格区间

16、本次拟回购股份的股数、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17、本次拟回购股份的总额、股数、回购价格区间、回购期限、资金来源、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18、本次拟回购股份的实施安排、回购资金总额和回购价格上限测算的预计回购数量为104,82万股，回购股份比例约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不高于0.18%，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19、本次拟回购股份的回购价格区间

20、本次拟回购股份的股数、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21、本次拟回购股份的总额、股数、回购价格区间、回购期限、资金来源、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22、本次拟回购股份的实施安排、回购资金总额和回购价格上限测算的预计回购数量为104,82万股，回购股份比例约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不高于0.18%，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23、本次拟回购股份的回购价格区间

24、本次拟回购股份的股数、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25、本次拟回购股份的总额、股数、回购价格区间、回购期限、资金来源、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26、本次拟回购股份的实施安排、回购资金总额和回购价格上限测算的预计回购数量为104,82万股，回购股份比例约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不高于0.18%，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27、本次拟回购股份的回购价格区间

28、本次拟回购股份的股数、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29、本次拟回购股份的总额、股数、回购价格区间、回购期限、资金来源、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30、本次拟回购股份的实施安排、回购资金总额和回购价格上限测算的预计回购数量为104,82万股，回购股份比例约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不高于0.18%，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31、本次拟回购股份的回购价格区间

32、本次拟回购股份的股数、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33、本次拟回购股份的总额、股数、回购价格区间、回购期限、资金来源、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34、本次拟回购股份的实施安排、回购资金总额和回购价格上限测算的预计回购数量为104,82万股，回购股份比例约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不高于0.18%，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35、本次拟回购股份的回购价格区间

36、本次拟回购股份的股数、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37、本次拟回购股份的总额、股数、回购价格区间、回购期限、资金来源、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38、本次拟回购股份的实施安排、回购资金总额和回购价格上限测算的预计回购数量为104,82万股，回购股份比例约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不高于0.18%，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39、本次拟回购股份的回购价格区间

40、本次拟回购股份的股数、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